

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017 证券简称:中衡设计 公告编号:2024-029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22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落实“提质增效回购”行动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维护公司价值和股东权益,公司回购股份将按照有关规定用于出售。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6个月内,有关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3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暨落实“提质增效回购”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证券代码:601015 证券简称:陕西黑猫 公告编号:2024-020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控股股东陕西黄河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黄河矿业”)持有公司股份922,028,4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6.14%;黄河矿业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275,0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29.83%,占公司总股本的13.46%。

近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黄河矿业的通知,黄河矿业将其所持有的部分公司无限售流通股90,000,000股质押给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恢复原前端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费率的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协商一致,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在交通银行恢复原前端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费率。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所有交通银行手机银行客户以及通过非手机银行渠道参与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客户。
二、适用基金范围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证券代码:601015 证券简称:陕西黑猫 公告编号:2024-020

股东名称	质押股份数量(股)	质押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期	质权人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922,028,420	45.14	275,000,000	29.83	13.46	0	0	0
李华军	47,320,000	2.32	40,919,300	86.47	2.00	0	0	0
李永平	30,420,000	1.49	27,300,068	90.04	1.34	0	0	0
张洪光	26,350,000	1.28	17,742,468	67.00	0.87	0	0	0
合计	1,026,119,420	50.19	361,062,723	35.22	17.69	0	0	0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协商一致,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在交通银行恢复原前端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费率。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所有交通银行手机银行客户以及通过非手机银行渠道参与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客户。
二、适用基金范围

序号	基金名称	简称	基金代码
1	交银施罗德碳中和债券基金	交银碳中和债券	A类:00K204
2	交银施罗德碳中和债券基金	交银碳中和债券	B类:00K204
3	交银施罗德碳中和债券基金	交银碳中和债券	C类:00K204

三、具体内容
自2024年5月8日起,凡通过交通银行手机银行办理本公司上述开放式基金前端收费模式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个人投资者,以及通过交通银行柜面、网上银行等非手机银行渠道办理本公司上述开放式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个人投资者,恢复原前端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费率。注:在遵守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的前提下,销售机构办理各项基金销售业务的具体时间、流程、业务类型及费率优惠活动的具体内容(如有)以销售机

上海司南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88952 证券简称:司南导航 公告编号:2024-03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截至2024年4月30日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4月30日,公司累计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191,084,648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21%,截至的最高价为40.37元/股,最低价为33.64元/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7,088,082.99元(不含印花和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证券代码:601366 证券简称:利群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3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1.86亿元闲置可转换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9日披露的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23-028)。

在上述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额度内,公司实际使用了1.85亿元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4年5月6日,公司已将该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1.85亿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及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告知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上海司南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88952 证券简称:司南导航 公告编号:2024-03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截至2024年4月30日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4月30日,公司累计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191,084,648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21%,截至的最高价为40.37元/股,最低价为33.64元/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7,088,082.99元(不含印花和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屆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1366 证券简称:利群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4月20日发出,会议于2024年5月6日上午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应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曹娟女士主持,会议的出席人数、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0909 证券简称:华安证券 公告编号:2024-027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会议召集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时间:2024年5月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地点: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紫云路1018号华安证券21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2.出席会议的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四)会议方式:现场、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网络投票时间为2024年5月6日上午9:30至下午3:00。
(五)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徐泰松先生、副董事长徐泰松先生、总经理徐泰松先生。
(六)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徐泰松先生、副董事长徐泰松先生、总经理徐泰松先生。
(七)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徐泰松先生、副董事长徐泰松先生、总经理徐泰松先生。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4月20日发出,会议于2024年5月6日上午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应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曹娟女士主持,会议的出席人数、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议案审议情况
1.《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截至2024年5月6日,公司可转换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69,291,540.65元。鉴于公司发展需要,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资金需求的前提下,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需要,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本次公司拟使用6800万元闲置可转换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后,公司将及时、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在使用期限内,公司可根据募投项目进度提前归还募集资金。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会议召集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时间:2024年5月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地点: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紫云路1018号华安证券21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2.出席会议的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四)会议方式:现场、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网络投票时间为2024年5月6日上午9:30至下午3:00。
(五)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徐泰松先生、副董事长徐泰松先生、总经理徐泰松先生。
(六)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徐泰松先生、副董事长徐泰松先生、总经理徐泰松先生。
(七)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徐泰松先生、副董事长徐泰松先生、总经理徐泰松先生。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证券代码:601366 证券简称:利群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4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6800万元闲置可转换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044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各界公开发行面值总额12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80,000万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78,928.69万元。以上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XYZH/2020JNA10017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会议召集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时间:2024年5月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地点: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紫云路1018号华安证券21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2.出席会议的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四)会议方式:现场、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网络投票时间为2024年5月6日上午9:30至下午3:00。
(五)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徐泰松先生、副董事长徐泰松先生、总经理徐泰松先生。
(六)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徐泰松先生、副董事长徐泰松先生、总经理徐泰松先生。
(七)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徐泰松先生、副董事长徐泰松先生、总经理徐泰松先生。

截至2024年5月6日,公司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0元,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储余额为69,291,540.65元。

三、前次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3年8月8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1.86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9日披露的《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23-028)。截至2024年5月6日,公司已将该次实际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1.85亿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会议召集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时间:2024年5月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地点: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紫云路1018号华安证券21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2.出席会议的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四)会议方式:现场、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网络投票时间为2024年5月6日上午9:30至下午3:00。
(五)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徐泰松先生、副董事长徐泰松先生、总经理徐泰松先生。
(六)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徐泰松先生、副董事长徐泰松先生、总经理徐泰松先生。
(七)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徐泰松先生、副董事长徐泰松先生、总经理徐泰松先生。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屆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1366 证券简称:利群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9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4月29日发出,会议于2024年5月6日下午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徐泰松先生主持,公司高管、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出席人数、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会议召集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时间:2024年5月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地点: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紫云路1018号华安证券21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2.出席会议的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四)会议方式:现场、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网络投票时间为2024年5月6日上午9:30至下午3:00。
(五)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徐泰松先生、副董事长徐泰松先生、总经理徐泰松先生。
(六)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徐泰松先生、副董事长徐泰松先生、总经理徐泰松先生。
(七)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徐泰松先生、副董事长徐泰松先生、总经理徐泰松先生。

截至2024年5月6日,公司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0元,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储余额为69,291,540.65元。

三、前次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3年8月8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1.86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9日披露的《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23-028)。截至2024年5月6日,公司已将该次实际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1.85亿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会议召集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时间:2024年5月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地点: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紫云路1018号华安证券21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2.出席会议的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四)会议方式:现场、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网络投票时间为2024年5月6日上午9:30至下午3:00。
(五)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徐泰松先生、副董事长徐泰松先生、总经理徐泰松先生。
(六)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徐泰松先生、副董事长徐泰松先生、总经理徐泰松先生。
(七)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徐泰松先生、副董事长徐泰松先生、总经理徐泰松先生。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下修正“利群转债”转股价格暨转股停牌的公告

证券代码:601366 证券简称:利群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2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牌情况:适用
● “利群转债”实施修正条款,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牌情况如下:
一、修正条款
1.转股价格修正条款:本公司的转股价格为113.033元/股,现修正为113.033元/股。
二、转股价格修正条款:本公司的转股价格为113.033元/股,现修正为113.033元/股。
三、转股价格修正条款:本公司的转股价格为113.033元/股,现修正为113.033元/股。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会议召集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时间:2024年5月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地点: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紫云路1018号华安证券21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2.出席会议的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四)会议方式:现场、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网络投票时间为2024年5月6日上午9:30至下午3:00。
(五)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徐泰松先生、副董事长徐泰松先生、总经理徐泰松先生。
(六)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徐泰松先生、副董事长徐泰松先生、总经理徐泰松先生。
(七)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徐泰松先生、副董事长徐泰松先生、总经理徐泰松先生。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会议召集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时间:2024年5月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地点: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紫云路1018号华安证券21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2.出席会议的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四)会议方式:现场、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网络投票时间为2024年5月6日上午9:30至下午3:00。
(五)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徐泰松先生、副董事长徐泰松先生、总经理徐泰松先生。
(六)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徐泰松先生、副董事长徐泰松先生、总经理徐泰松先生。
(七)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徐泰松先生、副董事长徐泰松先生、总经理徐泰松先生。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会议召集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时间:2024年5月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地点: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紫云路1018号华安证券21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2.出席会议的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四)会议方式:现场、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网络投票时间为2024年5月6日上午9:30至下午3:00。
(五)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徐泰松先生、副董事长徐泰松先生、总经理徐泰松先生。
(六)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徐泰松先生、副董事长徐泰松先生、总经理徐泰松先生。
(七)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徐泰松先生、副董事长徐泰松先生、总经理徐泰松先生。